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伦理委员会
临床科研伦理分会审查意见

批件号：KY2023060146

项目名称	新疆地区肝胆胰疾病术中超声的关键技术研发及推广应用		
申请科室（专业）	肝胆外科	研究者姓名及职称	孟塬 主任医师
伦理审查方式	☐ 全体会议审查 ☒ 快速审查		
主审委员	王飞 李九智		
送审文件	1. 伦理审查申请书		
	2. 知情同意书		
	3. 其他相关资料		
审查决定	☒ 同意		
	☐ 作必要修改后同意		
	☐ 不同意		
	☐ 终止或暂停临床研究方案		
伦理委员会联系电话	0991-8563857		
主任委员签字			
伦理委员会盖章			
日期	2023 年 06 月 01 日		

备注：本伦理委员会的职责、人员构成、运行和记录遵循国际 ICH-GCP，《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》、《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》、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》、《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以及其他中国相关法规。